

广东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做好“十二五” 期间高等职业学校重点专业 建设工作的通知

各高等职业学校：

为贯彻落实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教育厅关于以协同创新为引领 全面提高我省高等教育质量若干意见的通知》（粤府办〔2012〕103号）等文件精神，打造我省高等职业教育品牌专业，推动高等职业院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、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、提升专业服务产业发展能力，省教育厅决定在“十二五”期间择优立项建设200个左右省级高职教

附件4：

第二、三批省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项目 重点建设专业名单 （排名不分先后）

60	东莞职业技术学院	机械制造与自动化
61	东莞职业技术学院	印刷技术
62	东莞职业技术学院	工商企业管理
63	东莞职业技术学院	计算机应用技术
64	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	模具设计与制造
65	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	药学
66	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	软件技术
67	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	动漫设计与制作